

人力事務委員會

跟進行動一覽表

(截至2005年6月9日的情況)

事項	會議日期	所需採取的跟進行動	政府當局的回應
1. 強制性公積金(下稱“強積金”)制度的實施進展	2001年1月18日	委員要求政府當局就強積金制度的實施情況提交每月進展報告。	截至2005年5月底的進展報告，已於2005年6月8日隨立法會CB(2)1863/04-05號文件送交委員。
2. 輸入內地人才計劃	2003年4月4日 (與保安事務委員會舉行的 聯席會議)	政府當局答允定期向委員提交有關該計劃的進度報告。	有關該計劃於2004年11月1日至2005年3月31日期間的進度報告，已於2005年4月25日隨立法會CB(2)1361/04-05(01)號文件送交委員。
3. 就受聘於政府外判工程或服務的非技術工人的僱用條款實施的強制性規定	2004年11月18日	委員要求政府當局提供8小時輪班工作的保安員的工資資料。	有關回覆已於2005年6月10日隨立法會CB(2)1882/04-05號文件送交委員。

事項	會議日期	所需採取的跟進行動	政府當局的回應
4. 2004年上半年香港的職業安全表現	2004年12月16日	委員要求政府當局就現行僱員補償制度的檢討提供書面回應。	載於立法會CB(2)1553/04-05(04)號文件的回覆已於2005年5月13日送交委員。
5. 政府外判服務承辦商僱用非技術工人時使用的標準僱傭合約	2005年3月17日	委員要求政府當局提供資料，載明已採用有關受聘於外判服務合約的非技術工人工資率的強制性規定的政府資助機構。	有待回覆。
6. 勞工處將推出的工作試驗計劃	2005年4月26日	政府當局同意在工作試驗計劃實施6個月後作出檢討，並向事務委員會匯報有關情況。	有待回覆。
7. 防止濫用破產欠薪保障基金	2005年4月26日	<p>(a) 委員要求政府當局提供法庭就一名酒樓東主被判監禁及緩刑兩年的案件作出的判決書；及</p> <p>(b) 政府當局答允研究香港工會聯合會的意見書所載的建議，並把此事交由勞工顧問委員會作進一步討論，然後向事務委員會匯報有關情況。</p>	<p>有待回覆。</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同上 -</p>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2
 2005年6月10日